**附件2：**

华南师范大学兼职辅导员聘任单位考核评分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价指标** | **评价分指标** | **评 分** |
| 德  （10分） | 思想政治素质（5分） |  |
| 道德修养与作风（5分） |  |
| 能  （30分） | 教育管理能力（10分） |  |
| 贯彻执行能力（10分） |  |
| 工作创新能力（10分） |  |
| 勤  （30分） | 工作态度（10分） |  |
| 工作效率（10分） |  |
| 服务意识（10分） |  |
| 绩  （30分） | 尽职履责（10分） |  |
| 任务完成（10分） |  |
| 突出业绩（10分） |  |
| 总 分（100分） | |  |

注：

1．请对评估对象各方面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，并计算出总分。

2．此表作为学院考核兼职辅导员的参考，需将此表统计结果填入《华南师范大学兼职辅导员得分汇总表》(即附件3）。

3．此表可复印